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6-072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暨相关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维护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1)于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2月2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7,213,139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72%;(2)于2024年6月21日至2024年9月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276,921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50%;对应股份拟用于出售,逾期未实施出售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7日、2024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2024-127)。

●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自披露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11日至2026年9月10日)期间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不超过4,190,000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关于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出售回购股份。

2026年9月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出售回购股份462,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成交总额为9,228,464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成交最高价为20.17元/股,最低价为19.80元/股,均价为19.94元/股。本次出售符合公司既定的出售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出售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出售主体出售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32,290,060股
持股比例	7.6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2,290,060股

注: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1)前述因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目的回购的合计13,490,060股公司股份;(2)于2024年2月回购的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的18,800,000股公司股份。

上述出售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出售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因以下原因披露出售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2)首次出售已回购股份。

股东名称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出售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20日
出售数量	462,700股
出售期间	2026年9月1日～2026年9月1日
出售方式及对应出售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62,700股
出售价格区间	19.80～20.17元/股
出售总金额	9,228,464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
出售比例	0.11%
原计划出售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31,827,360股
当前持股比例	7.49%

注: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出售回购股份。上表数据为截至9月1日首次出售回购股份情况。

(二)本次出售事项与公司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出售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出售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出售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定,公司本次出售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25%,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20万股的除外;

4、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基于以上要求及市场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完成出售的情形。

(二)出售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出售回购股份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本次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出售计划实施进展情况,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6-070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广州接吻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接吻猫")	2,000万元	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6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创时尚")之全资子公司广州接吻猫拟开展国内信用证融资业务,于2026年8月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广州分行")签订了《国内信用证在线融资主协议》,并提交《国内信用证在线开立申请书》,兴业银行广州分行同意为广州接吻猫办理国内信用证业务,开证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为保证上述国内信用证业务项下银行债权的实现,天创时尚就该笔业务提供担保,于同日与兴业银行广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项下的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2026年8月17日至2027年5月14日止。本次担保事项中,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

鉴于子公司开展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融资等融资业务事项发生担保的频次较高,公司视实际发生情况按月汇总披露担保进展(如有新增),本次担保进展系公司截至2026年8月31日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担保累计金额为4,000万元,其中于2026年8月发生的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全资子公司发生相关授信业务时为其提供授信类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其中对广州接吻猫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抵押或质押等。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公司下一年审议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年度担保计划之日止,最长期限不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5日、2026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本次披露的担保进展金额为2,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实际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000万元,在上述经公司股东会审议的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广州接吻猫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吴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21WN8T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14日		
注册地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银沙大街31号之十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为销售鞋类及皮革制品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4,472,087	164,020,409
	负债总额	298,157,684	311,428,719
	资产净额	-143,685,597	-147,408,310
	营业收入	135,476,253	243,678,136
	净利润	3,638,713	-14,418,806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广州接吻猫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州接吻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保证广州接吻猫上述信用证融资业务的顺利实施,公司就该事项提供担保,与兴业银行广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被担保人(即债务人):广州接吻猫;

2.债权人:兴业银行广州分行;

3.保证人:天创时尚;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金额: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2,000万元;在该保证最高本金限额/最高主债权数额内,不论债权人与债务人发生债权的次数和每次的金额和期限,保证人对该最高本金限额/最高主债权额项下的所有债权余额(含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6.保证额度有效期:2026年8月17日至2027年5月14日。

7.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外担保均是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上述被担保人虽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但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在提供担保后密切关注被担保人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提前防范债务风险,切实保障公司资金与资产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全资子公司发生相关授信业务时为其提供授信类担保,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开展业务,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系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涉及对集团外的担保,公司亦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3.66%,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6-071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23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关支行
购买金额	1,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7.6至2026.8.6
产品名称	民生理财天天增利现金管理178号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金额	1,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7.6至2026.8.14
产品名称	浦银理财周周鑫臻享款(公司专属)9号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金额	2,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7.20至2026.8.14
产品名称	兴银理财添利天天利42号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金额	1,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7.31至2026.8.14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受托方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8.4至2026.8.14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8天(挂钩汇率看涨)
受托方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购买金额	1,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8.31至2026.12.7
产品名称	民生理财贵竹固收增利天天鑫25号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金额	27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8.31至2026.12.24

● 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委托理财事项受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经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风险较低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1日、2月5日、3月24日、4月4日、5月13日、6月4日、7月4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2026-001、2026-007、2026-009、2026-011、2026-025、2026-046、2026-056)。

二、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2026年7月4日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1,270.00万元分别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关支行、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的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一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注2)	实际收益或损失(万元)	未到期金额(万元)	逾期未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23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关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6.7.6至2026.8.6	1,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57%	1.3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民生理财天天增利现金管理178号理财产品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	理财产品	2026.7.6至2026.8.14	1,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17%	1.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浦银理财周周鑫臻享款(公司专属)9号理财产品	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	理财产品	2026.7.20至2026.8.14	2,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73%	2.3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兴银理财添利天天利42号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注4)	理财产品	2026.7.31至2026.8.14	1,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33%	0.5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6.8.4至2026.8.14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57%	2.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8天(挂钩汇率看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6.8.31至2026.12.7	1,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0.65%-1.68%	不适用	1,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民生理财贵竹固收增利天天鑫25号理财产品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	理财产品	2026.8.31至2026.12.24(注3)	27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76%	不适用	27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270								

注1:上表为购买金额累计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0%时的理财产品情况。

注2:上表中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是按照实际赎回时已结算的收益率统计;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系按照近一个月的年化收益率统计。

注3:无固定期限的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为预计到期日,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及流动性安排进行赎回操作。

注4:本产品代理销售机构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一)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余额为13,27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即109,237.83万元)的12.15%,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其负责组织具体实施。公司财务中心会同董秘办公室的相关人员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委托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中心结合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从理财产品安全性、存续期限、收益表现、流动性等维度择优选择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经资金经理审核后,提交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批;同时,公司建立了标准化委托理财管理台账,建立健全理财业务会计核算体系,规范理财资金全流程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委托理财事项受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6-084
债券代码:127103 债券简称:东南转债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全资子公司浙江东南钢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钢制品")生产经营发展需要,近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东南钢制品与债权人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本次保证担保的最高融资余额为人民币11,000万元整。

2、公司因全资子公司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绿建")生产经营发展需要,近日与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东南绿建与债权人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本次保证担保的最高融资余额为人民币2,200万元整。

3、公司因全资子公司浙江东南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碳中和")生产经营发展需要,近日与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东南碳中和与债权人杭州银行官巷口支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本次保证担保的最高融资余额为人民币1,100万元整。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680,000万元担保额度,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45,0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35,000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有效期限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本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度为下属公司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680,000万元。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可用额度为578,700万元,公司对东南钢制品提供担保剩余可用额度为95,500万元,对东南绿建提供担保剩余可用额度为14,800万元,对东南碳中和提供担保剩余可用额度为23,9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涉及的被担保主体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东南钢制品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浙江东南钢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0月30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60号2幢

法定代表人:李春晓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黑色金属铸造;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销售;合成纤维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线、电缆经营;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灯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东南钢制品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865.18	82,666.11
利润总额	430.51	-993.84
净利润	600.17	-1,167.24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6,633.27	69,607.27
负债总额	72,099.03	65,673.20
净资产	4,534.24	3,934.06
资产负债率	94.08%	94.34%

4、经查询,东南钢制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月11日

注册资本:1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江东大道3899号709-41号

法定代表人:项振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对外承包工程;金属结构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与公司的关系:东南绿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东南绿建100%股权。

3、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6,714.48	147,880.73
利润总额	-4,009.73	-2,011.68
净利润	-4,009.73	-2,011.68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8,870.62	224,989.20
负债总额	108,060.22	120,169.08
净资产	100,810.40	104,820.12
资产负债率	51.74%	53.41%

4、经查询,东南绿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浙江东南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浙江东南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9,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高新八路89号-1

法定代表人:王东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东南碳中和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44.71	9,126.74
利润总额	856.93	2,016.27
净利润	623.13	1,603.27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954.16	40,935.80
负债总额	64,669.31	32,274.09
净资产	13,284.85	8,661.71
资产负债率	82.96%	78.84%

4、经查询,东南碳中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东南钢制品担保所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

债务人:浙江东南钢制品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额:保证债权之最高融资余额为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复息、罚息、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融资业务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为自具体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融资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起三年。

2、公司为东南绿建担保所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

债务人: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额:保证债权之最高融资余额为人民币贰仟贰佰万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复息、罚息、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融资业务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为自具体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融资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起三年。

3、公司为东南碳中和担保所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

债务人:浙江东南碳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额:保证债权之最高融资余额为人民币壹仟壹佰万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复息、罚息、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融资业务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为自具体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融资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东南钢制品、东南绿建、东南碳中和融资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被担保人东南钢制品、东南绿建、东南碳中和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被担保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728,500万元人民币,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91,810万元,占本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4.25%,均为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也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68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6/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3日~2027年6月2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017,40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27%
累计已回购金额	13,133.65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74元/股~17.8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22.54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15,000万元人民币(含)且不高于20,000万元人民币(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6月3日至2027年6月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8)。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调整后公司回购价格不超过22.5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01,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6%,购买的最高价为17.89元/股、最低价为16.29元/股,支付的金额为860.3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6年8月月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0,017,4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7%,购买的最高价为17.89元/股、最低价为11.74元/股,支付的金额为13,133.6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67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海宁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	70,000万元	3.90亿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32.6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4.6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同维")的业务发展,根据其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近日,公司、海宁同维及相关合作方分别签署了担保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海宁同维与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路")签署《担保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担保协议》"),公司为海宁同维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涉及合计最高债权额将人民币3,000万元调整至30,000万元;

2、公司、海宁同维与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益电子")签署《担保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担保协议》"),公司为海宁同维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涉及合计最高债权额将人民币4,000万元调整至40,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人民币32.66亿元担保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海宁同维提供不超过10亿元的担保,担保授权事项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海宁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海宁同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建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MA2LBQPY83		
成立时间	2021年9月16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海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文海北路1038,1040号G栋		
注册资本	人民币7,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网络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智能家庭网关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21,671,378.01	718,955,555.82
	负债总额	1,142,767,139.45	745,241,070.67
	资产净额	-21,095,761.44	-26,285,514.85
	营业收入	2,326,882,585.82	3,615,428,543.02
	净利润	5,189,753.41	-34,992,178.2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协议一的主要内容(海宁同维、深南电路)

甲方(债权人):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保证人):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被保证人、债务人):海宁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

鉴于甲、乙双方已签订了《担保协议》,现因担保额度调整,甲、乙、丙各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补充协议,以资信守:

1、乙方就丙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办理本协议约定的业务对甲方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涉及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叁亿元整(RMB300,000,000元)】,被担保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所有款项的合计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叁亿元整(RMB300,000,000元)】。超出限额部分债权,乙方有权拒绝承担。

2、本协议有效期至2029年12月31日到期,到期前30日如甲、乙双方未协商一致提出书面终止通知,则自动延长1年。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经签约各方协商一致,本协议可以变更或者解除。

(二)担保协议二的主要内容(海宁同维、生益电子)

甲方(债权人):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被保证人、债务人):海宁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

丙方(保证人):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除非另有说明,否则其定义与原合同中定义相同。

2、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乙方应付未付款项的本金及利息。担保的最高债权额由人民币【肆仟万元整(RMB4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肆亿元整(RMB400,000,000元)】。超出限额部分债权,丙方有权拒绝承担。

3、本协议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变更的内容之外,原合同的其余条款应完全继续有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根据其经营业务实际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产品的交付、质量、售后等事项提供履约担保,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的经营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担保风险可控。该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意见:担保预计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2026年度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32.66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4.62%。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6-103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5日和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2026年度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或其他履约义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配,亦可对新成立的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和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TRIUMPH LEAD(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TRIUMPH LEAD")和进出口银行在2026年8月24日至2027年3月10日期间内签订的所有具体业务合同项下形成的最高债权额为本外币折合人民币3亿元的主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在本《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所担保的最高债权的确定期间为2026年8月24日至2027年3月10日。本《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每笔主合同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自每笔主合同项下的被担保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被担保公司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别	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本次使用的担保额度
资产负债率≥70%的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TRIUMPH LEAD(SINGAPORE) PTE. LTD.	30,000.00
合计	2,000,000.00	-	30,000.00

被担保人TRIUMPH LEAD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并能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三、公司和进出口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债务人:TRIUMPH LEAD(SINGAPORE) PTE. LTD.

1、主合同

《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合同为2026年8月24日至2027年3月10日期间债务人与债权人签订的所有具体业务合同。具体业务合同指债权人向债务人提供本外币贷款、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贸易融资业务(福费廷、买方押汇、提货担保、打包贷款、卖方押汇、电子商业汇票)等业务时,与债务人签订的每一份具体业务合同和/或由债务人提交的每一份具体业务文件。

2、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保证人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本外币折合人民币3亿元,被担保的最高债权的确定期间为2026年8月24日至2027年3月10日。

3、担保范围

保证人在本《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和支付的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融资款项或其他应付款项、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及其他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服务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4、担保方式

保证人在本《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担保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期间

本《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每笔主合同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自每笔主合同项下的被担保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1,692,638.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的70.41%。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445,160.94万元,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13,817.69万元,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32,659.63万元,对参股子公司无担保余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1,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的0.0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1388 证券简称:信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5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5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均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分别于2026年8月7日、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均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已经完成了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淄博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企业登记信息具体如下:

1、企业名称: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6年01月31日

3、法定代表人:李全用

4、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高新区柳毅山路18号

5、注册资本:23,376.60万元

6、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7、营业期限:1996年01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0265170726B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修理;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终端计量设备制造;终端计量设备销售;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备查文件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